

中国
人的

幽默

《中国人》丛书

王学泰
著

上海古籍出版社

中国人的

幽默

《中国人》丛书

王学泰著

上海古籍出版社

《中国人》丛书

中国人的幽默

王学泰 著

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上海瑞金二路 272 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申光制版彩印厂印刷

开本 850×1156 1/32 插页 5 印张 5.125 字数 129,000

1997 年 10 月第 1 版 1997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8,000

ISBN 7-5325-2201-6

G·98 定价:8.80 元

总 序

余秋雨

“中国人”这个称呼，现在大家叫惯了，以为自从地球上有了中国这么一个地方，产生了这么一种人，就自然而然地叫下来了。其实并不是那么简单。

“中国”这个词早就出现在西周，内涵几经变化。秦汉以后，历朝虽不以“中国”为国名，但大体上又都以“中国”通称。由于民族众多，战乱频仍，经常出现对峙双方都把自己说成“中国”，把对方说成夷狄的情形，如南北朝和宋金时期都是如此，当然最后大家终于尽力兼容互包到这个概念里边了。但是，这还只是在内部进行着名号上的争夺和调整，真正严格意义上的“中国”概念，只能在国际关系中确定。如果说，一个朝代一个朝代的排列体现了时间上的纵向关系；那么，一个国家一个国家的排列则体现了国际间的横向关系。中国古代，纵向关系远远强于横向关系，因此很难有明晰的、整体意义上的“中国”概念。直到清代，边界吃重，外交突现，“中国”才以一个主权国家的

专称出现在外交文书上。

同样的道理，“中国人”这一概念在整体上的明晰化，也应该是在与不同属类的人的较大规模地遭遇之后。使之明晰化的光亮，可能来自于外国人看中国人的目光，也可能来自于中国人在了解外国人之后所作的比较和反思。总之必须出自人与人的群体性、近距离对照，而不是两种文明在商品、器物、艺术上的交流和个别旅行家的传奇见闻。据我披阅所及，明清时期欧洲来华的几批耶稣会传教士的书简，1793年英国马戛尔尼访华使团的记录，是较早由西方人士探视中国人的书面材料，后来值得注意的便是一些西方人类学家研究中国人体质形貌特征的科学论文了。在中国方面，把“中国人”当作一个独立的题目进行剖析而产生影响的，有辜鸿铭、林语堂、柏杨、项退结等人，而其他许多现代历史学家、社会学家、文化人类学家在进行比较研究时也都或多或少地涉及到了这个题目。

我本人对“中国人”这个概念产生震动性的反应，是在翻阅一批美国早期漫画的时候。这批漫画由长期关注美国西部开发史的胡恒坤先生收藏，几年前在香港三联书店出版。漫画是十八、十九世纪美国报刊杂志不可缺少的一种报道形式，因此也就留下了中国人从在美洲立足谋生开始的种种经历。画家是美国人，因此对中国人的体型面貌和生活方式产生强烈的好奇，画得既陌生又夸张。随着美国排华浊浪的掀起，漫画中的中国人形象越来越被严重丑化，丑化成异类，丑化成动物；不仅形象恶劣，而

且行为举止也被描写得邪恶不堪。而这，恰恰正是当时许多美国白种人心目中的中国人。这种漫画作为一种形象化的文化判断，既是排华浊浪的结果，又反过来起到了推波助澜的作用。看着这样的漫画，与读柏杨先生痛快淋漓地对中国人进行自我解剖时的心境完全不同。这是因为，这样的漫画本身就是异族对中国人的放肆践踏，而柏杨先生则是以自己人的身份重话警策，以免继续遭受旁人践踏。

我一边翻着那些被画得不忍卒睹却又依稀相识的面容，一边读着历史学家唐德刚先生的《清季中美外交关系简史》和《书中人语》等著作，不能不一再地遥想被唐德刚先生呼唤过的“我先侨的在天之灵”：你们究竟在哪些方面使西方人害怕了、讨厌了？你们究竟又在哪些方面与遥远的祖先和今天的我们一脉相承？

这就躲不开“中国人”这个隐潜着不少历史感情的概念了。历史感情又与现实思考联结着，因为在世纪之交，文明与文明之间的共存和对峙就在眼前，而任何一种文明的基础，都是群体人格。那么，中国人，你从哪里来？又到哪里去？

在十九世纪与二十世纪之交，这个问题也被认真而痛切地思考过。但是那些思考往往不是情绪太激烈，就是学理太艰深。更严重的是参与者太少，明明在讨论中国人而绝大多数中国人却并无知觉，致使思考从深刻沦为低效。这次世纪之交，至少应该让更多普通的中国人一起投

入有关自己的思考吧。

相信会有宏著巨论出来，但论著再好，也代替不了群体投入。因此，应该有很多普及性的读物出来，加以推动。

上海古籍出版社的《中国人》丛书便是这样的读物。

为了面向广大普通读者，丛书摆脱了枯燥的学理形式，以随笔式的自由，一题一篇地娓娓而谈。渐渐谈成一个大问题便汇拢成书，拆开来读又各自成篇。虽然谈得轻松，但涉及的内容却未必是一切专家学者都容易驾驭的，因此这套普及丛书其实也可算是学术小丛书。从最低限度论之，它开辟了话题，开辟了素材，足以滋养和启发更深入的研究计划。

思考可以有多种态度，人类学和文化学的思考最好是平心静气。为此，丛书的风格追求温厚随和，避免过于感情用事，过于偏激极端。由于不必纳入整饬严密的结构，立论的弹性很大，有时甚至以不修边幅的形态出现。试想，面对一个庞大群体的多种难题，怎么能轻易地找到一条严谨的道路以通达简明的结论呢？不如以一种开放结构，闲散谈去，使一切读者也感受到加入交谈的极大可能。估计丛书中的每一本书都不会有简单结论，参与了梳理，参与了反省，参与了共同解剖，然后增长一分作为中国人的自觉性，这比什么结论都更有意思。

是为序。

1997年4月25日晨

从笑说到幽默

(代序)

尽管幽默不等于笑，但幽默却离不开笑。有时我想：人生要是离开笑可怎么过？可是现实生活中就是有许多人不肯笑、不会笑、不能笑、不敢笑。鲁迅先生笔下的鲁四老爷、四铭等，尽管让读者感到可笑，可是他们绝对不肯笑。“君子不重则不威”嘛！要能威吓住平民百姓，就要戴上一副驴子似的假面，日久天长，像电影《兰陵王》一样真脸假面，合二而一，面部肌肉僵化，再也不会笑了。于是，人类便多了一个不会笑的品种。不仅中国如此，洋人也大体相同。昆德拉曾经说过，在大庭广众之下，有个人说个笑话，人们乐不可支，可是有一种人不笑，他们是克格勃。这又是一类。生活中许多人不是不会笑，而是不能笑、不敢笑。人生对于他们来说是太沉重了，如过着辛苦麻木生活的闰土，被生活的担子压折了腰，怎能忍心责备他不能笑？听朋友讲过一个故事，说某八旗后裔，性格开朗，好说笑话。三年困难时期，饿着肚子，还能一个人躲在家里编织极其精巧的蝓蝓笼子，自得其乐。可是，在1966年“红八月”中，被扫地出门，天天挨斗，最后投缢自尽，永远失去了笑声（这个悲惨的故事使我想起了老舍先生）。最可怜的属不敢笑。当然，人具七情六欲，没有天生不敢笑的。之所以“不敢”，那是因为“不准笑”的。鲁迅说：“皇帝不肯笑，奴隶不准笑。他们会笑，就怕他们也会哭、会闹起来。”当然，随着“不准”一定还会有一系列的措施乃至“实施细则”的，防微杜渐，于是，天下太平。最初奴隶们（如骊山的刑徒）也是在皮鞭的监督下不敢笑，久而久之，从必然的王国走到自由的王

国，即使没人监督也不笑了。于是产生了面孔一律的秦始皇兵马俑，这一伟大的历史杰作。

上面说过，幽默远不等于笑，有时两者甚至背道而驰。钱钟书先生年轻时就曾愤然地说：“一般人并非因有幽默而笑，是会笑而借笑来掩饰他们没有幽默。笑的本意，逐渐丧失；本来是幽默丰富的流露，慢慢变成了幽默贫乏的遮盖。于是你看见傻子的呆笑，瞎子的趁淘笑——还有风行一时的幽默文学。”（《写在人生边上》）这不仅是三、四十年代文坛的现实，即在今天也有愈演愈烈之势。但是，我还要说，笑是幽默的最低标准，笑是生活的润滑剂，正常人的正常的笑是幽默的开端，不能因为笑有“假冒伪劣”，便如四铭老爷不准儿子笑，而是要多提倡由幽默发出的笑。

幽默感生发出的笑，一要超越，二要机智。柏拉图认为笑是一种卑劣的感情，因为笑往往是笑他人的小小的不幸，或他人稍稍劣于自己。而幽默产生的笑应该超越这些。虽然不能说其中绝对没有批评与否定，但更多的还是同情与温煦，也就是《诗经》中所说的“善戏谑兮，不为虐兮”。能做到这一点，便是个蔼然仁者。《论语》记载了许多孔子的富于幽默感的言论。这样引发的笑才不是刻薄的、轻薄的笑。《史记·万石君列传》描写石奋一家的谨小慎微，既令人喷饭，又使人悲哀。因为石家都是靠伺候皇帝发迹的，但是伴君如伴虎，不谨小慎微行吗？因此，司马迁在为石家立传，客观地再现其超常的“恭谨”与虚伪时，悲悯是多于厌恶的。另外则是机智。这样产生的笑才不是傻笑。机智不一定非要多高的文化。明代徐渭在《答张太史》中记杭州脚夫的话说：“风在戴老爷家过夏，我家过冬。”只一句话便把“戴老爷家”的生活环境与“我家”的生活环境的巨大差距，形象而幽默地表现了出来。

从笑进而到幽默是个飞跃，希望本书除了有笑之外还能有点幽默，不负《中国人的幽默》这个书名。

目 录

从笑说到幽默(代序)

	*	*	*
做人 与 幽默.....	1		
毫无幽默感的对抗者.....	4		
可贵的是真诚.....	7		
自嘲,摆脱尴尬的手段.....	10		
惭愧与无耻	13		
不笑会招致什么?	16		
欲壑难填	19		
驴子请假	22		
可悲的散财	25		
我在哪里?	28		
自卑与自尊	30		
借光式的虚荣	33		
难以理解的虚誉	36		
省力原则与精神逃遁	39		
谄媚者的智慧与被谄媚者的愚蠢	42		
酸话——沟通的障碍、身份的标志.....	45		
新娘们的悲喜剧	48		
吃在国人生活中的地位	51		

怕就怕“认真”二字	54
拍马的样板	57
好事成灾	61
可笑广告	64
助长虚伪的道德	67
半截红裤者的遭遇	71
求官的道路	74
黑箱操作与打穿后壁	77
名人与牌位	80
“俗人”的幽默	82
哭的功用	85
“歌德派”文学的范例	89
诗人的计量分析	92
公关“诗”	95
官吏们的素质	98
专横与昏愦的官吏	102
官癖	105
走了一个刮地皮	108
又来了一只空肚鸭	111
为人所轻豆腐官	114
老太爷们的轻信	117
应该一捆的佛徒	121
割别人大腿的“孝子”	124
盗墓者的诗礼修养	127
太史公是什么？这么值钱？	130
享有“智者”大名的蠢货	133
吃老爸一辈子	136
不禁风露的看花者	140

做人与幽默

清代的袁子才(枚)，风流倜傥，名噪一时，人称才子，又有“美食家”的雅号，所撰《随园食单》，二百多年来一直被南北勤行的师傅视为枕中秘籍。他曾说：“三年可出一个状元，十年出不了一只好火腿。”真可谓食不厌精，脍不厌细。有个叫陶怡云的毛头小伙，不知是不了解随园老人的脾性，还是故意跟他玩笑，竟然给他送了一只瘦骨嶙峋、龙钟萎缩的老鸭。随园欲食恐无味，弃之又可惜，只好将原物奉还，并附一短札，读之令人喷饭：

“您所赠送的、题签特地标明的‘雏鸭’，已经收到，非常高兴。可是仔细审视，名实似乎不符。这位‘雏鸭’萎萎缩缩，老态龙钟，一副可怜相，看来它的年龄与老夫差不了许多吧！如果把它烹而食之（真是罪过），不是长了一副像《山海经》中西王母那样的铁齿钢牙，把鸭子如砍树锯木一样嚼碎，恐怕是难以下咽的。如果把它养起来，我又没有吕洞宾返老还童的丹药，鸭子只能日渐其老，真是叫人徒唤奈何了！如果它真是一只‘雏鸭’，只是像您一样，因为少年老成，才作此龙钟之状。那么，我不能把它视作食物，而应该作为高贵的宾客，以礼相加，更是不敢慢待了。春秋时期，鲁国的公父文伯宴请南宫敬叔，以露赌父为陪客。文伯殷勤地请露赌父食鳖，上席的鳖很小，露赌父以为看不起他，很不高兴，不肯吃，并说：‘等它长大了，我再吃吧！’我这里也斗胆学一学露赌父，把‘雏鸭’原物奉还，等它投胎转世，我们再吃它如何？”

奉还赠品是要刺伤对方自尊心的。比袁枚长一辈的少年才子赵执信，十八岁中二甲进士，二十一岁为翰林编修，二十三岁担任山西乡试正考官，真可谓少年得志，前途似锦。可就是因为退还他人赠品，而中途折翼。事情是这样的：给事中黄六鸿家中富有，欲攀附京中名流，进京之时将家乡土特产品与自己诗稿遍送京中名士。赵执信也收到一份，但他看不起这个势利小人，于是答以短简：“土物拜登，大稿璧谢。”意谓土产我收下了，大作奉还。从此，黄恨之入骨。后挟私愤揭发赵执信等人在国丧期间听戏，观看洪昇的《长生殿》，于是剧作者洪昇连同听众一起下狱。真是：“可怜一曲长生殿，断送功名到白头。”其缘起，便是那一封小小的“短简”，刺伤了对方的自尊心。我们如果就事论事的话，也不妨说当事双方都缺少点幽默感。

为人洒脱的袁子才则不然，他用调侃的笔墨写了一封充满幽默、诙谐的书信。信中妙语连珠，谐趣横生，这不仅消除了由于伤及面子而带来的紧张气氛，而且还会使当事人陶怡云忍俊不禁，把不满、隔阂都抛到九霄云外，诙谐、幽默之功力大矣哉！

古文翻译总难传达出原文的神韵。我们不妨引几句《戏答陶怡云馈鸭》，看一看袁氏的幽默诙谐。信中形容鸭之“老”：“其哀菟龙钟之状，乃与老夫年纪相似。”比喻新颖独特，又带有自贬色彩，不由得使对方气消三分。试想当时随园年近耄耋，皤然老叟，萧疏白发，自然与“哀菟”之鸭有相似之处；再联想到老人步履蹒跚，自然亦具鸭步风采，更是令人解颐。原始的笑就是看到对方明显地较自己低劣而发生的，陶怡云也不会例外。且不说鸭子寿数是否能向人看齐，但袁枚既然把它拉到与自己“年纪相似”的地步，可以想见，其筋之韧、其肉之硬、其骨之坚，要吃非得借助于刀锤斧锯不可，于是引出了另一个奇妙比喻：“恐不能借西王母之金牙铁齿，俾喉中作锯木声。”读者心目中的西王母多是《汉武帝内传》中与汉武帝谈情说爱的那位，她是位身材适中、容颜绝世的中年美女。而袁子才

偏以她原始的凶猛丑陋的老妇形象，“虎齿、蓬发、戴胜、善啸”，作为自己的陪衬，亦寓自我嘲讽之意。书信的结尾也与陶生开了个小小玩笑，把“雏鸭”之喻还给对方：“若云真个‘雏’也，则与足下相似，仆只好宾礼相加，不敢以食物相待也。”读至此不禁令人喷饭。我想陶怡云即使不满，甚至愤怒，此时亦当瓦解冰消，化为一笑，在欣然接受退回鸭子的同时，说不定再买一只真正的雏鸭作为老鸭的转世替身，重新馈赠给随园老人呢！

我想作一个受人们欢迎的普通人，应该具有三种品质：一，有点同情心、爱心；二，有点社会责任感；三，有点幽默感。前两点是取得社会接受、人们认同的基本点，后一点是与他人相处的润滑剂。一脸正经、语言乏味，虽然比语言无味、面目可憎要好一些，但对普通人来说，大家还是敬而远之的。

毫无幽默感的对抗者

经过“文化大革命”的人都知道，当年“革命组织”林立，既然皆号称“革命”，应该同属一家。其实不然，互相之间，针锋相对，小则辩论诟骂，文攻武卫；大则机枪坦克，兵戎相见。有的一家之中分属不同派别，则兄弟阋墙、夫妻离异、姑嫂勃谿、父子反目也不算新鲜事。一国之中，你打过来，我还回去，直至二十多年后的今天，某些地区或单位还在热衷于搞“派性”，恐怕是那个动乱年代的后遗症吧。

有时我曾想：是谁发明了“中国人不打中国人”这句话呢？它的背景大约就是中国人只打中国人的缘故，否则为什么不曾听说有“日本人不打日本人”、“英国人不打英国人”、“德国人不打德国人”、“犹太人不打犹太人”这类话语呢！因为人家根本没有这个问题，正像在原始共产主义社会中没有私有财产，不必告诫人们“勿盗窃”一样。

当然，活在世上不可能没有矛盾，也不能说没有那种不是你死就是我活的对抗性矛盾，然而社会中绝大部分皆是非对抗性的矛盾，即便一些对抗性的矛盾，如果处理得当，也可以转化为非对抗性的。三国时蜀汉诸葛亮处理蛮族孟获等人的反叛便是一个绝好的例证。直到现在，西南少数民族尚有将诸葛亮供奉如神的。可悲的是，几十年来我们看得最多的是将非对抗性矛盾转为对抗性的事例，当事情变化以后主持者更有了借口。例如十年浩劫当中，把

少年先锋队队歌的作者、提琴家马思聪整得死去活来，不得已而走出，于是那些整他的人则更是振振有词，说他们早就看透了马思聪的反动本质。这种倒果为因的作法曾迷惑过许多人。

冯梦龙《广笑府》中有个《性刚》的故事：有父子二人，其性格刚烈，不肯让人。有一天，父亲留客饮酒，支使儿子进城买肉款客。儿子买完肉出城门时，正遇见一人迎面而来，二人各不相让，对峙起来。父亲见儿子久久不归，便来寻他，见他正与人对峙，便说：“你先拿肉回家，陪客人用饭，我留在这里与他对立！”

真是有其子必有其父，本来是些须小事，如果作退一步想，便有无穷宽阔之天地，这样于人于己皆有利，而且可以为以后的向前行进创造条件。然而，他们决不肯让步，可以想见对峙的结果是武斗，必得拚个你死我活而后止，后果悲惨，但其缘由极小。古代也有不少小说是告诫人们不要生闲气、闹对抗、最后搞成不可收拾局面的。如“三言二拍”中的“硬勘案大儒争闲气”、“一文钱小隙造奇冤”都属于这类。特别是后一个故事，仅因为一文小钱，断送了十三条人命，令人触目惊心。因此，如果不涉及原则是非，古人所说的大事化小，小事化了是有道理的。“化”的基础就是双方的谅解与忍让。

自“革命”取得了至高无上的地位以来，再提倡温良恭俭让，至少有不革命之嫌，如一上纲便会堕入反革命的泥坑。其实人际关系中忍让是和谐相处的基础，即使是敌对势力，如果一方不能吃掉一方，共处一个地球上，又未开打，就得相互忍让，何况一般百姓呢？因此，是应该为“温良恭俭让”正名了。

古代也有许多明于大体，在物质利益面前肯于退让的士大夫。明朝正德间，状元舒芬就是其中的一位。他作了翰林修撰后，在京供职，其子多次从家乡给他写信，诉说邻人侵占其家墙基，希望舒芬能给当地的地方官修书一争。舒芬看完信之后，便在信尾题诗一首，寄给儿子：